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35545

聯絡人：張雍琳

電 話：04-37061412

受文者：高雄縣私立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秘字第10500491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《技職一定強》專文網址(0049113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新聞傳播處請教育部及本署協助於機關網站或
臉書刊登行政院官網首頁 (<http://ey.gov.tw>) 「時政講
義」單元《技職一定強》專文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4月22日臺教新字第1050054108號書函轉
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05年4月18日院臺聞字第1050160686號
函辦理。

二、為配合政府推動技職教育政策，請貴校於網站首頁或臉書
加強露出旨揭專文訊息(連結網址如附件)，並請於完成後
電郵副知行政院新聞傳播處承辦人楊適鴻先生，電郵：al
ain@ey.gov.tw。

三、另行政院已製作「時政講義專區」橫幅(http://www.ey.gov.tw/News_Content.aspx?n=F7EC47310628B057&sms=FD23B22B41E75687&s=A9AF289ED0927078)，供各校於單位網
站設置本專區連結時下載運用(「時政講義專區」網址<http://www.ey.gov.tw/News16.aspx?n=E9B83B707737B701>)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三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本署各組室

副本：行政院新聞傳播處、本署秘書室



高雄縣私立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050426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



裝



訂

線